高校科技人才队伍服务新农村机制探索

——以浙江丽水为例

潘宇峰

(丽水学院,浙江 丽水 323000)

摘要:"三农"问题是促进国家经济发展的重要前提保证。引入高校科技人才队伍服务新农村具有现实意义,可以促进高校自身实践能力的发展,又可以实现农业经济的可持续发展;有利于提高农村劳动力水平,有助于繁荣农业文化。面对当前高校科技人才队伍服务新农村的机制建设与发展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应着重探索高校与政府的合作机制、学生社团的主题活动与政府的合作机制、多所高校的研究生与政府的合作机制。

关键词: 高校 科技人才 服务 新农村

1 引言

"三农"问题自2003年在政府工作报告中被提出,便成为国家、各级政府、部门关注的重点问题,同时"三农"问题也成为促进国家经济发展的重要前提保证。为促进农业技术的推广与发展。同时发挥高校的人才与科技成果优势。国内各高校加强校际之间的合作,对农村生产技术进行实地调研与指导,普及农业科技新知识,推进产学研对接,促使向新农村、新农民、新农业的转变。如中国农业大学开展的"红色一加一",实现了高校的人才、农业高科技与北京密云县的"零距离"结合;华中科技大学向湖北等地区推广了11个农作物新品种,促进湖北农村地区农业生产的高产量与土地使用的高效率;西南大学在重庆石柱县建立的农业科技综合示范基地,为该地举办各种农业技术培训班以培养技术骨干实现新农民的转变。

浙江省的第十三次党代会确定了全省实现社会主义农业现代化的战略目标,以高效、特色精品为方向,坚持高产、优质、高效、生态、安全的农业生产要求,通过转变农业经济生产发展的增长方式,将现代化科学技术、产业体系、先进生产设施与农业相结合,实现农业经济的可持续发展。但是,在建设社会主义小康社会以实现社会主义农业现代化的过程中,仍面临着诸多问题,如农产品的供需不平衡、老龄化现象的严重、农业经济的效益低下、生态环境的恶化等等。为解决农村中存在的诸多问题及促进农村经济的持续、健康发展,在以往良好合作的基础上,丽水于2011年再次与浙江大学进行合作,集中围绕蔬菜、茶叶、食用菌、水果、畜牧等产业的发展现状及存在问题,提出建议并给予相应的培训与指导措施。

2 高校科技人才队伍服务新农村的现实意义

2.1 高校科技人才队伍服务新农村机制具有双赢性,一方面 促进高校自身实践能力的发展,另一方面进行农业现代化 建设以实现农业经济的可持续发展

在高校对农村进行科技人才输出与服务农村的过程中,一方面 高校在这种机制中可以将技术理论得以推广并将其转化为实践 增强了高校实践能力与动手能力,为高校的农业技术研发提供了广阔的前景;另一方面,农村通过与高校人才的合作机制,可以借助教育培训与技术传授,提升农民的科学技术水平,促进社会主义农业现代化建设以实现农业经济的持续、健康发展。丽水市2010年的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为8032元,为1983年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300元的26倍。在国家正式提出"三农"问题后的2003~2010年间,丽水市的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以明显高于过去的11.14%的平均增长速度增长。2.2 高校科技人才队伍服务新农村机制有利于培养新农村的新一代农民,更有利于实现农村劳动力的有效转移与产业结构分布的合理化

在农村经济的发展中,人才的作用是不可忽视的。高校科技人才队伍服务新农村的机制体现了科学发展观中"以人为本"的核心理念,贯彻了代表中国先进生产力、先进文化的前进方向与中国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的"三个代表"的基本思想。高校科技人才服务新农村的机制集中体现在将农民培养成新农村的现代化科技人才。高校一方面通过培育大量的接受高等教育的人才,将其运送或输出至农村,为农村经济贡献先进的知识与劳动力;另一方面,高校通过与农村的合作向农民提供现代化技术的教育与培训,推进现代化农村的建设,提升农民现代化技术人才的比例,实现劳动力的有效转移,促使产业



结构合理化分布。1984年以来将近25年的时间内,丽水市农村劳动力分布在第一产业中的比重在不断下降,第二产业与第三产业的农村劳动力比重在不断上升,由于农村经济相对于城市经济的滞后性与农村经济发展的成长阶段的原因,第二产业的农村劳动力比重增长速度远大于第三产业农村劳动力比重。

2.3 高校科技人才队伍服务新农村机制有助于繁荣农业文化,活跃农村的科技文化氛围

高校与农村合作的一个主要方式为,向与之合作的农村输出接受过高等技术教育的人才。接受过高等技术教育的人才的输出,一方面可以在农村宣传技术教育知识,普及农民的科技文化水平,帮助他们处理现代化农业设备或产品使用过程中遇到的难题,解决农民农业生产经营中遇到的技术困难;另一方面,高等教育人才通过组织大量的文化活动,给封闭的农村社会带去新鲜的科学文化与民主思想,完善农村的民主与法制建设,繁荣农业科学文化,活跃农村的科技文化氛围。

3 高校科技人才队伍服务新农村的机制探索

对于目前已经展开的高校科技人才队伍服务新农村的建设与发展 不少学者对其机制与存在的问题进行了相关研究与探讨 笔者认为高校科技人才队伍服务新农村的机制建设与发展过程中主要存在着如下一些问题:政府对高校科技人才服务新农村机制的资金与人力支持程度不够 社会对高校科技人才服务新农村的活动并没有普遍、深刻的认识 不利于该机制的建设与发展;其次 高校对科技人才服务新农村的重视程度不高,以致输出的科技人才队伍的认识程度不高,服务意识不强。结合上述存在的问题 本文对高校科技人才队伍服务新农村机制进行一些探讨。

3.1 高校与政府结合的机制

高校与政府合作应该是一种比较普遍的机制,一方面有来自于政府方面的充足的资金支持,另一方面有来自于高校方面的科技人才、先进技术的支持。高校与政府两方合作的机制,显而易见有以下特点:受到政府与高校双方的重视,高校与政府的合作仅涉及双方相对于多个高校参与合作的机制而言,高校与政府合作机制操作程序简单,且双方沟通容易,容易实现合作目的;科技含量高。在高校与政府对合作项目重视的基础上,双方势必为实现合作目的加强沟通与联系;资金投入较合适。在使用政府投入资金的过程。往往多个高校的参与使得资金分配复杂化,高校与政府合作的资金往往较为专业性、目的性、合适性。

2006年,为推动丽水的经济发展水平,丽水市政府与浙江大学在人才引进、产品的研发、大学生实践基地建设等方面签订了相关合作协议以此开展广泛的技术与人才的合作与交流。在2006~2010年的5年时间内,丽水政府与浙江大学签

订了300项左右的合作项目,人员合作交流达600次,投入资金高达4400万元。浙江大学与丽水市政府的合作为高校学生提供了良好的实践与工作机会 同时也满足了丽水经济发展对高级科技人才的需求与渴望 缓解了丽水经济发展过程中高级科技人才的紧缺,有力地推动了生态农业的发展与农村经济的建设,促进丽水经济持续、健康的发展与经济发展方式转型的实现。基于良好的合作基础与前景,丽水市政府与浙江大学于2011年又继续启动了第二次合作,并扩大了合作范围。

3.2 高校学生社团开展的主题活动与政府结合的机制

高校学生社团与政府合作机制是高校学生参与服务新农村活动的主要途径。该机制有以下特点:以高校学生社团为主体 学生社团主要成员为大学生 因此参与服务新农村活动的大都为学生;学生参与积极性较高 大学生相对高校中的研究人员而言,其创意性思维较突出,且有热情、有活力;社团活动主题明确。高校中以科技人才队伍服务新农村为主题的活动具有相当的明确性,有助于确定学生获取主题成果;实践成果显著大学生对服务新农村的社团活动往往表现出极大的参与热情,主要因为平时接触社会尤其农村实践的机会较小 因此在保持积极的参与热情与参与力度的基础之上 势必从服务新农村中学到很多书本上没有的理论与经验。

3.3 多所高校的硕士、博士研究生与政府结合的机制

多所高校的研究生与政府合作的机制,往往由一个高校作为牵头单位,引导政府与多个高校之间的合作。该机制的主要特点有:活动覆盖面广泛,学术水平高,该种合作方式涉及高校众多,范围广,并由每所高校中千挑万选的研究人员担任,具有学术水平高的特点;专业分工,针对性强,多所高校中每所高校都有自己的强项与特色领域,针对政府相关项目的发展目标及要求,按照各个高校的特色领域进行专业分工、团结合作。如2012年,以浙江理工大学为牵头单位链接宁波大学、浙江农业大学、杭州师范大学与丽水的合作,为培养新一代的农业高科技人才做了铺垫。

[本文系2011年度浙江省科技厅省级重点软科学课题"激发科技人才创新创业的机制研究"(编号:2011C25025)

参考文献:

[1] 刘远 高等教育人才服务新农村建设的思考[J] 教育与职业 2011(3). [2] 张乐天 新农村建设与高等学校的使命[J] 复旦教育论坛 2006(4). [3] 卢洪刚 徐颖 邵建才 高等教育服务新农村建设的思考[J] 经营管理者,2010(23).

[4] 闵超君 培养新农村紧缺人才途径探讨[J] 职业时空 2011(9). [5] 李海波 高校社会实践服务于新农村建设的模式探析[J] 浙江青年专修学院学报,2011(4).